

合同编号：

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渭南经开区应急局 2026 年安全技术服务项目

项目地点：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

委托单位（甲方）：渭南经开区应急管理局

咨询单位（乙方）：陕西瑞皓安环职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6 年 06 月 04 日

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权责统一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渭南经开区应急局 2026 年安全技术服务项目相关事宜，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第一条 基本信息

1.项目名称：渭南经开区应急局 2026 年安全技术服务项目

2.服务地点：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

3.服务期限：12 个月（自 2026 年 06 月 04 日起至 2027 年 06 月 03 日止）。合同期满前，双方根据服务履约情况协商续约或终止事宜，

4.服务原则：乙方严格遵照国家、陕西省、渭南市及渭南经开区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标准规范开展专业技术咨询服务，服从甲方工作安排，配合甲方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提供专业、合规、高效的安全技术支撑服务，

第二条 服务内容

1.专家指导帮扶服务

乙方组建专家服务团队，针对渭南经开区各类重点行业企业开展常态化、专项化安全技术指导帮扶，覆盖经开区多领域专项工作，包括：重点县专家指导帮扶、精细化工企业指导帮扶、危险化学品罐区专项指导帮扶、试生产企业专项指导帮扶、涉尘涉爆企业专项指导帮扶、涉氟涉氯企业专项指导帮扶、自控及仪表专项指导帮扶等，具体由甲方确定。

2.安全培训教育服务

按照行业监管、企业负责人、专职管理人员、特殊作业操作

人员等多层面开展安全培训教育，并对培训效果实施考核，推动行业监管部门掌握国家最新政策和监管责任、属地责任；推动企业强化安全责任意识、提升管理能力、掌握风险防控与应急处置技能等，具体由甲方确定。

3.“手指口述”安全作业确认法试点活动服务

为全面提升企业安全素质、安全技能和安全意识，引导企业从业人员自觉遵法守纪、按章作业，防止和减少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等不良行为，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帮助企业员工通过心想、眼看、手指、口述等方式，严格按照规程上岗作业，有效提升企业安全管理基础水平和安全风险管控能力。

4.入园项目落地审查服务

对拟入园落地项目从产业政策可行性、园区规划布局科学性、选址合理性、工艺技术来源合规性、工艺设备和自控系统安全可靠、与化园区现有企业产业链关联性等进行分析；判定项目是否涉及国家和陕西省淘汰落后安全生产工艺设备、禁止生产的危险化学品；分析项目“两重点一重大”情况；预测项目整体安全风险和对园区整体安全风险外溢影响；判定对行业安全监管能力的要求，从安全生产角度给出入园落地审查意见。

5.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置技术服务

发生突发安全事故时，第一时间委派专家协助经开区应急管理部门研判事故风险特性、事故连锁扩散影响、可能引发的次生灾害，协助确定警戒疏散区、疏散范围等；协助制定现场应急处置方案，提供安全处置建议，降低救援次生风险；采取科学处置措施，确保安全处置事故现场物料，避免引发二次灾害，具体以甲方要求为准。

6.特别说明

渭南经开区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安全技术服务项目具体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范围由甲方根据国家、省市最新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及渭南经开区安全监管实际需求统筹安排和确定，乙方负责全面落实甲方安排各项工作。

第三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考核，对乙方不符合合同约定、工作标准及政策要求的服务成果，有权要求乙方无偿整改、返工、补充完善。

2.甲方有权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及辖区安全工作实际，动态调整服务内容、工作进度、服务标准，及时向乙方下达最新工作任务、告知相关政策文件及工作部署。

3.甲方负责协调辖区相关部门、企业全力配合乙方开展现场排查、培训、帮扶、审查等各项服务工作，为乙方履约提供必要的工作便利条件。

4.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5.甲方及时向乙方提供项目开展所需的相关政策文件、辖区企业基本信息、监管工作台账等基础资料。

第四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组建固定、专业、稳定的服务团队，配备满足项目需求的行业专家及技术人员，全程保质保量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内容。

2.乙方须服从甲方的工作管理和调度，严格按照甲方工作安排、时间节点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按时提交专家指导帮扶汇总分析报告、培训资料、入园落地项目审查意见等成果资料。

3.乙方开展现场服务时，严格遵守现场安全管理规定，落实

自身安全防护措施，服务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对服务过程中获取的甲方工作信息、辖区企业涉密资料、事故信息等所有涉密及内部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传播、使用，合同终止后保密义务持续有效。

5.乙方提交的所有服务成果须真实、客观、有效，并按时移交甲方留存。

6.乙方应针对服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科学、合理、有效的解决措施或整改建议。

第五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本次安全技术咨询服务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2,353,000.00 元（大写：贰佰叁拾伍万叁仟圆整），该价款包含人员薪酬、专家服务费、差旅食宿费、培训费、资料编制费、设备使用费、交通费、税费等一切费用。

2.双方约定按以下方式结算费用：

（1）合同签订后，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开展实质性工作，第三个月支付一次，支付前乙方提供增值税发票，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00%。

（2）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开展实质性工作，第六个月支付一次，支付前乙方提供增值税发票，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00%。

（3）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开展实质性工作，第九个月支付一次，支付前乙方提供增值税发票，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00%。

（4）乙方按照甲方及合同要求全部完成所有工作内容，支

付剩余款项，支付前乙方提供增值税发票，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00%。

第六条 服务成果与验收

1.乙方按甲方工作节点要求，阶段性提交服务成果。

2.甲方按照国家、省市工作标准及本合同约定，对乙方阶段性服务成果进行考核验收。验收标准以工作完整性、真实性、合规性、时效性为核心依据。

3.若服务成果存在缺项、漏项、错误、滞后等问题，甲方出具整改意见，乙方须在规定时限内无偿整改完毕并重新报验，直至验收合格。

第七条 保密条款

1.甲乙双方应对本合同内容、合作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工作秘密、企业涉密信息、数据资料等严格保密。

2.乙方不得将本项目服务成果、辖区企业安全数据、隐患信息、事故信息等用于本合同约定以外的任何用途，不得擅自对外传播、转发。

3.若乙方违反保密约定，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扣除全部剩余服务费用，同时乙方须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有关条款，不得违约；若有违约，违约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工作无法正常履行，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合同继续有效，在不可抗力因素消除后继续履行。

第九条 合同变更、解除与终止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

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乙方存在严重违约情形、无法胜任项目服务、服务成果持续不达标等情况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合同期满，双方无续约约定的，本合同自动终止，乙方须在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资料移交。

第十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本合同所有服务内容，严格服从国家、陕西省、渭南市及经开区应急管理部门最新工作要求，甲方有权根据上级文件动态调整服务事项及工作标准，乙方无条件配合。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以下无正文）

甲 方（盖章）：渭南经开区应急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卤阳大道 101 号创业大楼

日 期： 2026 年 06 月 04 日

乙 方（盖章）：陕西瑞皓安环职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西安市浐灞二路 1809 号保利·K2 立方 11628 室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广安路支行

账 号：61050173960000001424

电 话：029-86635015

日 期： 2026 年 06 月 04 日